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桃動政字第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 函

320

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8號4樓之8

地址：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7號

承辦人：技士 余佩珊

電話：03-3326742#102

傳真：03-3314946

電子信箱：10016561@mail.tycg.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桃園市獸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8日

發文字號：桃動一字第11400069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機：PO網轉知會員週知

主旨：函轉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下稱防檢署）114年8月5日之114年度獸醫行政管理業務聯繫會議紀錄，相關訊息詳如說明，請轉所屬會員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防檢署114年8月8日防檢一字第1141862595號函辦理。

二、旨揭會議紀錄相關訊息如下：

- (一)有關飼主倘於獸醫診療機構告知蒐集之飼主個人資料僅用於病歷記載使用後，飼主仍不提供個人資料供獸醫師登載於診療紀錄，建議於病歷紀錄上加註，避免有違反獸醫師法第12條病歷記載不全疑慮。
- (二)防檢署訂於114年8月19日辦理「獸醫服務業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導」獸醫師執業繼續教育線上課程（如附件），請踴躍報名參加。
- (三)為推廣「動物醫事助理認證及認證機構認可辦法」並配合國際獸醫輔助人力趨勢，及循政府資訊公開原則，防檢署未來擬依前開趨勢及原則，可能朝向公開各獸醫診療診療機構之動物醫事助理分布情形，以供飼主查詢。
- (四)倘獸醫診療機構所聘助理有協助獸醫師醫療業務，又其身分非屬獸醫或畜牧獸醫科系學生或畢業生，應儘速取得動物醫事助理資格，否涉違反獸醫師法第30條規定。

正本：社團法人桃園市獸醫師公會

副本：

處長 王得吉



六、報名資訊：

1. 本課程預計登錄獸醫師繼續教育倫理法規類別1積分(課程送審中)，免費報名，提供線上會議室限額450名。8月11日9時至8月13日17時接受報名，全數額滿即停止受理報名，未事前報名無法核給積分。
2. 課程前三天內寄送會議室連結、會議室密碼及軟體安裝說明，請學員屆時確認報名時登錄的電子信箱是否收到會議通知信件。
3. 報名後若當天不克參加本課程或未收到通知信件，請於8月15日中午前通知承辦人（電話：02-89787923 / e-mail：chinyu026@aphia.gov.tw，呂小姐）。
4. 請上網填寫 Google 表單，Google 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cDrWKxmckQRTqoQJ8>，亦可直接掃描以下 QR code 報名。



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教育訓練課程資訊

- 一、時間：114年8月19日（星期二）14時至15時
- 二、會議名稱：獸醫服務業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導（報名截止後 e-mail 寄送連結）
- 三、主講人：陳康瑤 顧問（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四、課程：

時間	主題
13:10-14:00	視訊會議連線測試
14:00-14:50	獸醫服務業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導
14:50~15:00	問答及討論
15:00	課程結束（免簽退）

繼續教育線上課程注意事項

1. 本課程使用線上課程軟體為 Lifesize，課程前 3 天內將寄送會議室連結、會議室密碼及軟體安裝說明，請學員屆時確認報名時登錄的電子信箱是否收到會議通知信件。
2. 當天於課程前 50 分鐘開始進行會議室連線測試，可嘗試登入線上會議室。
 1. 進入會議室之後若開啟麥克風，測試人員將會與您確認連線音質、畫質，並請於測試完畢後關閉麥克風（或由本署測試人員強制關閉）。
 2. 若熟悉本系統使用或無發言需求，可跳過測試，請上線後直接關閉麥克風。
★如因錯過測試時段導致課程進行中發生無法連線、音質畫質不佳、連線中斷等問題時，本署將無法協助排除。
3. 會議室登入時，請登入名稱輸入「學員中文姓名」（需與報名之姓名相同）及「身分證末 4 碼」（如：王小明 1234），如未正確輸入，本署將無法為您登錄積分。
4. 請每位學員各自使用自己的設備登入會議室，請勿多人使用同一設備連線。
5. 線上課程參與度計算方式：
 1. 每堂課為 50 分鐘（整點~50 分），50 分鐘內至少需累計在線 45 分鐘。
 2. 課程期間如因所在環境網速不佳，造成課程斷線，並使每堂課在線時間無法達到規定之 45 分鐘，本署將無法為您登錄積分。
6. 講師結束講課後，將有提問時間，如需發言，請利用軟體的「舉手」功能，待本署允許發言後，始可開啟麥克風進入發言狀態。

感謝各位耐心閱讀本說明，祝您學習順利